

# 梧州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文件

梧政办发〔2019〕89号

## 梧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健康梧州 2030”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园区管委会，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推进健康中国战略，进一步提高梧州居民健康水平，《“健康梧州 2030”规划》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 “健康梧州 2030” 规划

## 序 言

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经济发展的基础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实现健康长寿，也是广大市民的共同愿望。

梧州市委、市人民政府一直致力于打造健康之城，特别是2009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以来，全市健康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城乡环境面貌明显改善，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发展，山城水都的生态环境优势日益凸显，市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持续提高。2016年我市人均预期寿命已达76.8岁，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和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下降到3.88‰、6.38‰和13.45/10万，主要健康指标居广西先进水平。全市森林覆盖率、地表水水质优良比例、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均居全区前列，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重要基础。同时，工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疾病谱变化及生活方式变化也给维护和促进健康带来一系列新的挑战，健康服务供给总体不足与需求不断增长之间的矛盾依然突出，医务人员积极性有待提升，健康产业发展有待开拓，人民群众健康诉求有待满足，健康领域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性有待增强，需要从全市层面统筹解决关系健康的重大和长远问题。

未来15年是推进健康梧州建设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是梧

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国际健康养生城，全面提升城乡居民健康素质、实现人民健康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关键时期。我市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将为维护人民健康奠定坚实基础，消费结构升级和良好的生态环境将为发展健康服务创造广阔空间，科技创新将为提高健康水平提供有力支撑，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将为健康领域可持续发展构建强大保障。

为推进健康梧州建设，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根据党的十九大和全国及自治区卫生与健康大会的战略部署制定本规划。本规划包括总体战略、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健全支撑与保障机制、强化组织实施等八篇内容，作为未来推进健康梧州建设的行动纲领和各级党委、政府履行相关职责的重要依据。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切实让全市人民拥有健康的身体、享有健康的服务、过上健康的生活，为营造“三大生态”、实现“两个建成”和谱写健康梧州发展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 第一篇 总体战略

## 第一章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紧紧围绕国家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广西“三大生态”和“两个建成”和我市“三个实现”目标，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和完善我市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全民医疗保障制度、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全面取消以药补医，大力发展社会办医。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推进医养结合，实施食品安全战略，预防控制重大疾病。以促健康、转模式、强保障为着力点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加快转变健康领域发展方式，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显著改善健康公平，为梧州经济社会发展奠定坚实的健康基础。

## 第二章 基本原则

坚持健康优先原则，统筹协调发展。把健康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立足市情，将促进健康的理念融入公共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实现健康与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

坚持以人为本原则，提升健康服务水平。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把促进人民健康、维护社会经济健康发展作为健康梧州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保障人人享有公平、可及、高效的健康服务。坚持改革创新原则，突出梧州特色。坚持政府主导，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加快关键环节改革步伐，冲破思想观念束缚，破除利益固化藩篱，着力破解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瓶颈，全力推进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形成符合梧州实际、促进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

坚持科学发展原则，着眼长远目标。把握健康领域发展规律，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中西医并重，转变服务模式，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健康服务实现质量效益提升的绿色集约式发展，振兴岭南中医药，提升健康服务水平。

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促进均衡发展。以农村和基层为重点，推动健康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维护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益性，逐步缩小城乡、地区、人群间基本健康服务和健康水平的差异，实现全民健康覆盖，促进社会公平。

坚持全民参与原则，协调推动全民共建共享。强化政府在健康领域的领导、保障、管理和监督责任。强化个人的健康意识和

责任，广泛宣传动员、凝聚社会共识、激发市场活力，引导全社会“人人主动参与健康、人人自觉维护健康”，协调推动全民健康共建共享，更好地维护和促进人民群众健康。

坚持政策整合原则，推进产业融合发展。把健康融入各行业、各领域，实施政策融合，强化跨部门协作。以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的实施为契机，加快推进健康产业发展，重点支持健康与养老、旅游、互联网、体育、食品的融合发展，培育壮大健康疗养旅游、健康体育旅游等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具有梧州特色的健康产业品牌。

### 第三章 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且符合梧州实际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卫生健康法规制度进一步健全，治理体系和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取得积极进展。健康服务体系持续完善，服务水平和质量更好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健康需求。健康生活方式逐步普及，健康素养明显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现全覆盖，分级诊疗制度基本建立。适度生育水平得到保持，全面两孩政策平稳实施，计划生育管理较为完善。人均医疗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基本适应。主要健康指标优于全国平均水平，部分指标全区领先。

到 2030 年，促进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健康领域发展更加协调，健康生活方式得到普及，人人享有高质量的健康服务和高水平的健康保障，健康产业繁荣发展，基本实现健康公

平，主要健康指标继续优于全国平均水平。

到 2030 年具体实现以下目标：

——健康水平持续提升。人民身体素质明显增强，2030 年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9.8 岁，人均健康预期寿命显著提高。

——健康生活全面普及。全民健康素养大幅提高，健康生活方式得到全面普及，有利于健康的生产生活环境基本形成，食品药品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严重威胁健康的重大疾病得到有效控制。

——健康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完善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健康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健康科技创新整体实力显著提升，健康服务质量和水平明显提高。

——健康环境更加优美。基本建成生态环境优美、生态经济发达、生态家园舒适、生态文化繁荣的宜居休闲养生城市。人民群众都能享受绿水青山、空气清新、食品安全的良好环境。

——健康产业显著壮大。形成一批具有竞争力的健康产业集群，健康产业体系更加完善，成为全市经济的重要支柱。

——健康保障日益完善。健康保障体系更加成熟健全，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有利于健康的政策法律法规体系进一步健全，健康领域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治理能力明显增强。

## 健康梧州建设主要指标

| 领域      | 指标                           | 2020 年         | 2025 年         | 2030 年         | 牵头部门       |
|---------|------------------------------|----------------|----------------|----------------|------------|
| 健康水平    | 人均预期寿命（岁）                    | 77.8           | 78.8           | 79.8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婴儿死亡率（‰）                     | 8.0 以下         | 6.5 以下         | 5.0 以下         | 市卫生健康委     |
|         |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11.0 以下        | 9.0 以下         | 7.0 以下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孕产妇死亡率（1/10 万）               | 18.0 以下        | 16.50 以下       | 13.5 以下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90.6           | 91.5           | 92.2           | 市文广体旅局     |
| 健康生活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18             | 25             | 30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市县级广播电视开设健康教育（%）             | 2              | 2.3            | 2.5            | 市文广体旅局     |
|         | 健康教育栏目播出频率（%）                | 8              | 8              | 8              | 市文广体旅局     |
|         | 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普及率（%）              | 4              | 15             | 20             | 市红十字会      |
|         |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万人）               | 125            | 135            | 150            | 市文广体旅局     |
| 健康服务与保障 |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95             | 95             | 95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         |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比 2015 年降低 10% | 比 2015 年降低 20% | 比 2015 年降低 30% | 市卫生健康委     |
|         |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人）            | 2.11           | 2.6            | 3.0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其中，每千人口中医民族医执业（助理）医师（人）      | 0.36           | 0.45           | 0.50           | 市卫生健康委     |
|         |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人）               | 2              | 2.2            | 2.5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以上          | 90 以上          | 90 以上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居民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              | 85 以上          | 90             | 90 以上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 80 以上          | 83             | 85             | 市卫生健康委     |
|         | 个人卫生支出与总费用的比重（%）             | 25 左右          | 25 左右          | 25 左右          | 市卫生健康委     |
|         | 广西生产的药品食品评价性抽验总体合格率（%）       | 93             | 95             | 96             | 市市场监管局     |
|         | 食用农产品质量抽检合格率（%）              | 98             | 98             | 98             | 市农业农村局     |

| 领域   | 指标               | 2020 年 | 2025 年 | 2030 年 | 牵头部门   |
|------|------------------|--------|--------|--------|--------|
| 健康环境 | 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 | 91.5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市生态环境局 |
|      |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三类（%）  | 96.2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市生态环境局 |
|      | 禽畜圈养率（%）         | 85     | 90     | 95     | 市农业农村局 |
|      | 建材质量抽查合格率（%）     | 90     | 91     | 92     | 市市场监管局 |
| 健康产业 | 健康服务产业总规模（千亿元）   | 1.0    | 1.5    | 2.0    | 市发展改革委 |

分三个阶段实施：

**稳步推进阶段（2017 至 2020 年）：**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健康格局初步形成，完善的全民健康制度基本建立，健康体制机制成熟稳定。

**深化加速阶段（2021 至 2025 年）：**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全民健康的建设进程快速推进，健康事业与健康产业加速发展，主要任务基本完成。

**全面完善阶段（2026 至 2030 年）：**健康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重点、难点健康问题得到全面解决，发展目标全面实现。

## 第二篇 普及健康生活

### 第四章 加强健康教育

#### 第一节 健全健康教育体系

建立健全健康教育组织机构，加强健康教育工作的领导。建

立新的市县两级健康管理中心，负责辖区健康监测、评估、干预和健康促进与教育的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建立多部门协调机制，发挥梧州市医学会健康管理专业委员会和健康教育专业机构龙头作用，全面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加强健康教育机构能力建设，健全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培训机制。加强健康传播体系建设，完善健康教育社会网络，支持社会和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场所建设，打造一批健康教育品牌，打造梧州健康文化研究与教育基地。

## 第二节 提高全民健康素养

实施《梧州市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计划（2017—2020年）》，普及《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2015年版）》等健康基本知识与技能，强化家庭和高危个体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及干预，开展健康体重、健康口腔、健康骨骼等专项行动，到2030年，基本实现以县（市、区）为单位全覆盖。积极推进国家和自治区健康促进县（市、区）项目建设，到2030年，以县（市、区）为单位，自治区级以上健康促进县（市、区）覆盖率达到50%。结合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健康城市和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依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项目、全民健身活动、健康中国行等平台，统筹协调各部门，多措并举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开发推广促进健康生活的适宜技术和用品。建立健康知识和技能核心信息发布制度，健全覆盖全市的健康素养和生活方式监测体系。建立健全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提高健康教育服务能力，从小抓起，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加强精神

文明建设，发展健康文化，移风易俗，培育良好的生活习惯。组织实施“健康梧州行”、全民健康知识竞赛等活动。到 2020 年，全市各级各类大众媒体办好公益性健康类栏目和节目，利用新闻媒体拓展健康教育，到 2030 年，市、县两级广播电视开设健康教育栏目的时间占比达 2.5%，健康教育栏目播出频率达到 8 次/月。

### 第三节 加强学校健康教育

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把健康教育作为所有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以中小学为重点，建立学校健康教育推进机制，关爱青少年健康。构建相关学科教学与教育活动相结合、课堂教育与课外实践相结合、经常性宣传教育与集中式宣传教育相结合的健康教育模式。实施健康教育进教材、进课堂、进试卷行动，按规定开足开好健康教育课程，学科教学每学期安排 6 课时以上。到 2030 年，健康教育按要求开课率达 100%，学生基本健康知识掌握率达 90%。将健康教育纳入体育教师职前教育和职后培训内容，培养培训健康教育师资，健康教育专兼职老师每年要接受健康教育专业技能培训。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将学校实施健康教育情况列为学校督导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开展健康促进学校创建活动。完善学校健康教育监督评价体制，建立健全健康教育网络。

大力推动校园足球的普及，重点建设一批校园足球示范学校，新建、修建一批学校体育运动场馆，基本满足学校开展体育

教学特别是开展校园足球等活动需要。新建学校的体育场馆、设施和器材要符合国家的配备、安全和质量标准。坚持学生毕业升学体育考试制度。加强大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与心理辅导，实现乡镇中心校以上学校心理辅导全覆盖。重点加强健康学校建设，加强学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评价，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传染病防控、活动设施安全等相关政策。构建预防和惩治“校园欺凌”的有效机制。制定校园突发危机事件处置预案，防范校园恶性安全事件。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建立“医校协同”机制，加强学校卫生保健工作和学生卫生健康知识教育，加强学生视力不良、龋齿、肥胖等常见病和结核病、艾滋病等传染病防治工作。

**专栏 1 健康教育工作**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计划、健康促进学校创建活动、健康教育师资培训项目。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实施健康教育项目。

**第五章 建设健康文化**

普及健康文化理念。完善生命教育体系，引导公众树立科学的生命观、生死观。传播医学和健康常识，普及关爱健康、敬畏生命、尊重医学规律的理念。增进全社会对医学、医务人员的理解与尊重，引导市民形成科学就医理念和对医疗服务结果的合理预期。扶持健康伦理学发展，推广健康伦理评价。充分挖掘和弘扬岭南健康文化，形成热爱健康、追求健康、促进健康的社会氛围。

强化个人健康责任。增强公众对个人健康负责的意识，形成

个人是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社会共识。提高居民健康意识和健康素养，引导居民加强自我健康管理，逐步形成自主自律、符合自身特点的健康生活和行为方式，减少危害健康的生活和行为因素。增强居民对自身健康的投资和消费意识，支持居民购买健康保险，引导居民形成理性的健康消费习惯。

弘扬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医院文化。坚持公立医院公益性办院方向，强化以病人为中心、健康促进为导向的医院服务理念。加强医务人员人文教育，大力弘扬“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职业精神，提高医务人员的职业道德水准。完善健康文化共建机制。强化政府在健康文化建设中的主体地位，将健康文化建设融入城市文化建设体系，落实“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理念。强化企业社会责任意识，牢固树立绿色安全发展理念，发挥企业在建设健康环境中的关键作用。强化企业保护员工健康权益的意识，加强员工健康教育和健康管理，普及入职体检和常规体检，落实带薪休假制度，保障员工休息权。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健康文化建设。

## **第六章 塑造健康行为**

### **第一节 引导合理膳食**

贯彻落实国民营养计划。深入开展全民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广泛开展健康梧州行等活动，普及膳食营养、合理用药和科学就医等知识，发布适合不同人群特点的膳食指南，引导居民形成科学的膳食习惯，推进健康饮食文化建设。建立健全居民营

养监测制度，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实施营养干预，重点解决微量营养素缺乏、部分人群高热能食物摄入过多等问题，逐步解决居民营养不足与过剩并存问题，降低营养相关性慢性疾病的发病率和死亡率。健全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加大监督检测力度，让群众饮食环境更安全、饮食结构更合理。扶持绿色农业，全面加强农业投入品、畜牧投入品监管力度。建立临床营养工作体系，实施临床营养干预。按照相关标准及规范，推动食品工业根据人体对营养的需要，生产营养丰富热量低的食物。加强对学校、幼儿园、养老机构等营养健康工作的指导。开展示范健康食堂和健康餐厅建设。推动学校做好学生体质监测，定期测量身高、体重等健康指标。到 2030 年，居民营养知识素养明显提高，营养缺乏疾病发生率显著下降，全市人均每日食盐摄入量不高于 6 克，超重、肥胖人口增长速度明显放缓。

## 第二节 加强控烟限酒

全面推进控烟履约，大力开展无烟环境建设，推进公共场所全面禁烟，强化戒烟服务，预防和控制被动吸烟。运用法律、价格、税收等手段提高控烟成效。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教育，严格执行控烟相关规定，增强烟草行业控烟的自觉性。认真履行《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禁止在大众传播媒介或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户外发布烟草广告。推进医疗机构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做好心理健康知识和心理疾病科普工作，规范发展心理治疗、心理咨询等心理健康服务。领导干部要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把党

政机关建成无烟机关。积极开展无烟学校创建活动。强化戒烟服务。到 2030 年，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降低到 20% 以下。加强限酒健康教育，控制酒精过度使用，减少酗酒。对酒精使用造成相关疾病的个人及家庭提供预防和治疗干预措施。加强有害使用酒精行为监测。

### 第三节 促进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

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规范管理。鼓励和引导综合医院和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健康心理辅导和咨询。精神卫生专业机构配备心理治疗人员，积极推进心理健康咨询、干预护理服务。以抑郁症、焦虑症等常见精神障碍为重点，大力开展心理健康科普，提升公众心理健康素养，提高主动就医意识。加强对老人、青少年儿童、特殊职业人群、慢性病患者、流动人口等重点人群的心理健康服务，提高早期发现和及时干预能力。加强对学生减负、对弱势群体关爱等措施，从源头上减少心理和精神疾病的发生。不断完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体系，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救治救助管理，提高患者的治疗率，促进患者康复和回归社会。建设市级心理危机干预平台，提高突发事件心理危机的干预能力和水平。逐步建立覆盖所有社区的心理健康促进服务体系，全面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和精神障碍康复服务，加强规范化管理。到 2030 年，全市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基本健全，心理健康服务网络覆盖城乡，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普遍提升，常见精神障碍

防治和心理行为问题识别干预水平显著提高。

#### 第四节 减少不安全性行为和毒品危害

强化社会综合治理。以青少年、育龄妇女及流动人群为重点，开展性道德、性健康和性安全的宣传教育和干预，加强对性传播高危行为人群的综合干预，减少意外妊娠和性相关疾病传播。大力普及有关毒品危害、应对措施和治疗途径等知识。加强全市戒毒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早发现、早治疗成瘾者。加强药物滥用监测，实现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的科学管理。加强戒毒药物维持治疗与社区戒毒、强制隔离戒毒与社区康复的衔接。建立集生理脱毒、心理康复、就业扶持、回归社会于一体的戒毒康复模式，最大限度减少毒品社会危害。支持学校课程计划中引入预防健康危害行为教育，提供预防青少年不安全性行为和药物滥用危害的信息。加强立法控制，严厉打击娱乐场所对青少年开放的非法行为。

##### 专栏 2 健康行为促进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国民营养计划、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行动、戒毒医疗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健康行为促进工作。

### 第七章 提高全民身体素质

#### 第一节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公共体育均等化。利用城市街道、公园、绿地、景区和江河湖岸等城乡空间规划建设一批能满足最广大人民群众需求的健身步道、登山步道、骑行道。利

用城市社区空地等闲置资源建设一批门球场等满足老年人健身需求的健身设施。合理建设一批网球场等满足青少年健身的时尚健身设施项目。完善公共体育设施网络。推动县（市、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全民健身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使设施种类更加齐全，规模质量达到国家建设标准。严格按照新建居住区和社区“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 0.1 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 0.3 平方米”的标准配建全民健身设施，确保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实施体育扶贫工程。完善相关政策，推行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推动有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加强全民健身组织网络体系建设。大力扶持体育社会组织，创新体育社会组织管理方式，推动体育社会组织改革，加强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促进其规范有序发展并依法依规开展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构建遍布城乡、规范有序、富有活力的社会化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到 2030 年，基本建成县、乡、村三级公共体育设施网络，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低于 2.3 平方米，在城镇社区实现 15 分钟左右健身圈全覆盖，满足不同人群健身需求。

## 第二节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积极筹办各级各类群众性体育活动，鼓励全市各地举办不同层次和类型的全民健身运动会，鼓励各行业、系统、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力量举办本行业、系统运动会以及主办或承办各类体育赛事。充分调动各类体育组织开展

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的积极性，力争在市、县（市、区）的城区周周有活动，月月有赛事。推动“一地一品”等地域性的全民健身活动品牌建设，打造梧州特色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品牌。大力发展气排球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鼓励开发适合不同人群、不同地域特点的特色运动项目，推广太极拳、五禽戏、八段锦及抢花炮、板鞋竞速、武术、抛绣球、舞龙舞狮等民族民俗民间传统运动项目。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推动全民健身生活化。组织社会体育指导员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指导服务。完善全民健身活动体系。到 2030 年，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 150 万以上。

**专栏 3 全民健身计划项目**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全民健身示范工程、群众体育星火燎原工程、体育赛事兴旺工程、健康梧州体育惠民工程、少数民族传统体育保护传承示范工程、贫困县（乡、村）基本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项目、新建居住区和社区标准化全民健身设施建设项目。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深化全民健身计划项目。

**第三节 加强体医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

落实《广西科学健身指导》要求，开展科学健身宣传和培训。发布梧州体育健身活动指南，编制《梧州科学健身指导》，开展科学健身宣传和培训。加强体医结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完善不同人群、不同环境、不同身体状况的运动处方库，开展针对糖尿病、高血压、肥胖症等各类慢性病制定多样化体医融合治疗手段，推动社区体医融合公共服务。推动全民健身运动。大力发展康复医学和运动医学。加强全民健身科技创新平台和科学健身指导服

务站点建设。完善国民体质监测制度，加强县区、乡镇（街道）国民体质监测站点建设，为群众提供体质监测服务，定期发布国民体质监测报告。开发应用国民体质健康监测大数据。开展运动风险评估。推进全民健身科学决策。

#### 第四节 促进重点人群体育活动

制定实施青少年、妇女、老年人、职业群体及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体质健康干预计划。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培育青少年体育爱好。基本实现青少年熟练掌握 1 项以上体育运动技能，确保学生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 1 小时。积极推进青少年体育业余训练改革，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开辟形式多样的妇女健身辅导站，推广适合妇女参与的运动项目。依托社区大力发展老年人体育，全面提升老年人科学健身和体育服务水平。实行工间健身制度，倡导每天健身 1 小时，鼓励和支持新建工作场所建设适当的健身活动场地。发展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增加社会矫正人员健身服务供给。到 2030 年，学校体育场地设施与器材配置达标率达到 100%。青少年学生每周参与体育活动达到中等强度 3 次以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秀率 25%以上。

#### 第五节 加强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将全民健身和健康中国两大国家战略有机结合，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把全民健身融入各级各部门制定的公共政策和法规体系。探索将全民健身规划在空间、项目上纳入政府“多规合一”，

把体育项目融入到各级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健康发展规划以及教育、环保、农业、林业、文化、旅游等各部门各行业发展规划。通过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在理念、机制、政策、规划、组织、设施、队伍、活动等八个方面深度融合，基本形成全地域覆盖、全周期服务、全人群共享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民健身在“大健康”中的作用更加突出，实现大众健康管理服务从单纯依靠医疗卫生的“被动、后端的健康干预”到体育健身的“主动、前端的健康干预”的发展。形成一批具有梧州特色的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县（市、区）、融合街道、融合乡镇、融合社区、融合村屯，实现“八化”（体育运动全民化、体育健身生活化、健身设施便利化、体育锻炼科学化、体育工作制度化、健身服务智能化、健身组织社会化、国民体质健康化）。

## **第三篇 优化健康服务**

### **第八章 强化全民公共卫生服务**

#### **第一节 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不断丰富和拓展服务内容，以妇女、儿童、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补助与基层单位的工作量和工作质量挂钩，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使包括流动人口在内的城乡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 第二节 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战略

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战略，完善政府主导的慢性病综合防控协调机制，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依托梧州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完善预防、治疗、健康管理“三位一体”融合发展的慢性病防控机制。对高血压、糖尿病、脑卒中、癌症、冠心病等重点疾病开展早期筛查和有序分诊、规范化诊疗和随访、自我管理教育、危险因素干预，基本实现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全覆盖。逐步将符合条件的癌症、脑卒中等重大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纳入诊疗常规和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畴。完善口腔病、眼病防治服务网络，加强儿童龋齿、近视防治，开展全人群尤其是儿童的肥胖控制，到 2030 年，12 岁儿童龋齿率控制在 25% 以内；16 岁及以下儿童近视率、超重肥胖率得到有效控制。

## 第三节 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

优化传染病和相关环境因素等监测体系，进一步完善基于病例报告、症状监测、药品销售等综合预警系统。完善传染病病原综合检测平台和病原微生物网络实验室体系，建成菌毒种保藏中心、公共卫生生物样品库、感染性动物实验室基地、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等重大公共卫生设施。规范疫苗预防接种管理，维持高水平的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加强老年人、医务人员、动物实验室工作人员等特殊人群免疫预防，建立免疫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机制。加强艾滋病、结核病、病毒性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控。有效应对流感、手足口病、登革热、麻疹、猩红

热等重点传染病。加强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治，积极防范埃博拉、中东呼吸综合症、黄热病、寨卡等新发和输入性突发传染病，强化人禽流感等人畜共患病的源头治理。继续巩固消除血吸虫病、疟疾和淋巴丝虫病的成果。

| 专栏 4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
|---------------------------------------------------------------------------------------------------------------------------------------------------------|
|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项目、艾滋病治疗关怀体系项目、精神疾病防治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慢性病综合防控项目、重点寄生虫病及地方病防控项目、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特别扶助制度、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行动、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项目。 |
|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

第四节 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

健全人口与发展的综合决策体制机制，完善有利于人口均衡发展的政策体系。鼓励按政策生育，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的生育。改革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方式，更加注重服务家庭，构建以生育支持、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为主题的家庭发展政策框架。全面推行知情选择，普及避孕节育、优生优育和生殖健康知识，促进家庭幸福和人口均衡发展。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完善宣传倡导、依法管理、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计划生育长效工作机制。依法依规查处政策外多孩生育。完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政策，加强再生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保障力度。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特别扶助制度，实行奖励扶助金标准动态调整，妥善解决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生活照料、养老保障、大病治疗和精神慰藉等问题。

建立出生人口监测和预警机制，及时掌握出生人口动态。持续推进诚信计生。坚持男女平等，严厉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创新诚信计生工作模式，到 2030 年，预计常住人口达 347 万左右，妇女总和生育率稳定在更替水平，出生人口性别比实现自然平衡。加强流动人口卫生计生服务管理，健全流动人口卫生计生服务管理统筹协调机制，进一步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到 2030 年流动人口卫生计生服务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

## 第九章 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 第一节 加强居民健康风险监测

建立居民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监测、预警体系，精准研判影响本市居民健康的重大疾病和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采取有效预防干预措施。完善化学毒性与健康安全评价平台，加强市、县两级网络检测实验室建设。围绕常住人口，加强疾病经济负担研究，开展居民健康期望寿命监测、统计。

### 第二节 提高妇幼健康水平

健全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立孕产保健、儿童保健、妇女保健制度，完善区域内防治结合的妇幼健康综合服务模式。实施母婴安全工程，提高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加强孕产期全程服务和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进一步提高孕产妇、新生儿医疗急救能力，建立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急救绿色通道，有效降低孕产妇死亡率

和婴儿死亡率。倡导优生优育，向孕产妇提供生育全过程的基本医疗保障服务，保障孕产妇生育过程安全及服务到位。加大出生缺陷防治力度，丰富“一站式”婚育综合服务内涵，大力倡导婚前医学保健。健全出生缺陷预防控制网络体系，继续推进地中海贫血防治计划和母婴健康“一免二补”幸福工程。实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提高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服务能力，扩大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覆盖范围，努力降低严重多发致死致残出生缺陷儿的出生。改善新生儿健康服务体制机制，将符合条件的儿童出生缺陷疾病诊断治疗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实施健康儿童计划，加强儿童早期发展，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加强儿童疾病防治和预防伤害，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儿童常见病诊治和转诊能力。加大儿童重点疾病防治力度。继续开展重点地区儿童营养改善等项目。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和早治早诊率。实施妇幼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保障工程，建设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急救转诊体系，提升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和急救转运能力。

**专栏 5 妇幼健康工程**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健康妇幼工程、健康儿童计划、高危孕产妇与新生儿重症转诊工程、地中海贫血防治计划。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实施妇幼健康工程。

**第三节 促进老年人健康**

推进老年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支持养老

机构开展医疗服务。推进中医药与养老融合发展，推进医养结合，为老年人提供治疗期住院、康复期护理、稳定期生活照料、安宁疗护一体化的健康和养老服务，促进慢性病全程防治管理服务同居家、社区、机构养老紧密结合。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医养结合机构。加强老年常见病、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推动开展老年心理健康和关怀服务，平衡发展心理服务与生理服务，重视老年人负面情绪的疏导与缓解，加强老年痴呆症等疾病的有效干预。推动居家老人长期照顾护理服务的发展，全面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人补贴制度，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和商业保险等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障制度。进一步完善医保政策，满足老年人在基层就医的基本医疗需求和待遇保障，使老年人更便捷获得基本药物。

探索老年人健康养老模式。大力推进医养结合工作，鼓励综合性医疗机构建立老年科，加强基层医疗机构老年人服务能力建设。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支持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广泛开展老年常见疾病及伤害、老年营养改善和健康保健宣传，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开展老年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有效控制和降低患病率和病死率，提高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覆盖面，增加健康体检检查内容，为老年人提供连续的健康管理服务和医疗服务。

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开展老年期常见病、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强化老年心理健康和关怀服务，推动居家老人长

期照护服务发展。进一步完善医保政策，满足老年人的基本医疗需求和待遇保障，使老年人更便捷获得基本医疗服务。建设长期照护保障制度，推动照护服务规范化建设。全面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人社会保险和补贴制度，建立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障制度。

#### 第四节 维护残疾人健康

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有条件的地方对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给予补贴。深入宣传和普及家庭康复训练，加强听力语言康复、肢体、智力和精神（孤独症）等残疾康复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加强残疾人健康服务，进一步完善康复服务体系，加强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设施建设，建立医疗机构与残疾人专业康复机构双向转诊机制，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先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签约服务。完善残疾人服务网络，健全残疾人专业评估体系，条件成熟的可建立社区康复站。加强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开展辅助器具供应服务。按《残疾人康复机构建设标准》要求，完善市、县辅助器具服务中心建设。进一步完善残疾学生扶贫工作，给予残疾学生平等受教育资格。实施重点人群康复工程，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到2030年，使有需求的持证残疾人、残疾儿童基本辅助器具适配率达到80%以上。

实施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和国家残疾标准，增强全社会的残疾预防意识，开展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残疾预防，有效控制

残疾的发生和发展。加强对致残疾病的防控，针对主要致残因素实施预防工程。继续开展防盲治盲和防聋治聋工作。深入宣传和普及家庭康复训练，加强听力语言康复、肢体、智力和精神（孤独症）等残疾康复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加强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设施建设，建立医疗机构与残疾人专业康复机构双向转诊机制，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先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签约服务，提高残疾人保障水平。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家庭及时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落实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提高残疾人受教育水平。

|                                                                       |
|-----------------------------------------------------------------------|
| <b>专栏 6 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项目</b>                                               |
|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教育、文化体育、无障碍等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建立服务标准体系，提高服务质量效益。 |
|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实施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项目。                                     |

**第十章 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

**第一节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按照填平补齐、健全体系、均衡布局、调整存量、适度扩展、控制规模的原则，做好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衔接，逐步打造形成“一轴、两翼、三补齐、四组团、五结合”的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体布局。构建以市级医疗机构为龙头，以县级医疗机构为主线，以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基础，以村级卫生室为网底的市县乡村四级医疗服务网络。完善以四级医疗服务网络为主轴，专科医疗为补充，特色医疗适度发展，医疗抢救 2 小时覆盖，

医疗卫生信息资源共享的新型梧州医疗服务体系。在现有的医疗机构基础上，建设一批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1 个桂东区域医疗中心、3 个市级、4 个县级、6 至 8 个乡级区域医疗中心。在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按照三级医院标准新建一所跨省区区域性综合医院（梧州市粤桂人民医院），使市区综合医院布局更趋合理。加快专科医院发展，提升梧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为三级传染病医院，加快建设市儿童医院，成为区域性儿童医学中心。完善市县乡三级急救体系，加快梧州市急救指挥中心建设，建立健全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和网络，市中心血站难以覆盖的县（市）可依托县办综合医院规划设置 1 个中心血库。根据医疗机构布局、规模、数量和服务需求，探索设置独立的区域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检查、健康体检、消毒供应、血液净化及其他新型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推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

## 第二节 提升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按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2016—2020 年）》要求，加大投入，改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县级综合医院、中医民族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精神病专科医院业务用房，为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妇幼保健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级卫生监督机构购置设备，到 2018 年，全市所有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全面达到国家标准要求，乡镇卫生院床位配置达到每千人口 1.25 张标准；到 2020 年，全市县级医疗卫生机构

业务用房全面达到国家“十三五”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目标要求，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含县改区）床位配置达到每千人口1.8张标准；全市县级公共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全面达到国家标准要求。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较好承担起县级区域内居民常见病、多发病诊疗，群众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以上，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落实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纳入城市规划政策，按照3万至10万居民或街道办事处所辖范围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城市新建和改建居民区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推动高水平医疗卫生内涵发展。加强基层医生队伍建设，多渠道培养全科医生。到2030年，15分钟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圈基本形成，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3.0人，注册护士数达到4.19人。

**专栏7 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计划**

1. 2017至2020年，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自治区医疗卫生重大项目（工人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梧州市儿童医院综合业务楼）、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市级区域医疗中心、粤桂人民医院建设项目。
2. 2021至2030年，持续推进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

**第三节 创新医疗卫生服务供给模式**

建立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和专科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建立信息共享、互联互通机制，推进慢性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实现医防结合。建立不同层级、不同类别医疗机构间目标明确、权责清晰的分工

协作机制，不断完善服务网络、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基层普遍具备成为居民健康守门人的能力。确立分工明确的医疗体制，继续贯彻实施分级诊疗制度，加快推进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防治结合的合理就医秩序，健全治疗—康复—长期护理服务链。引导三级公立医院减少常见病、多发病复诊和诊断明确、病情稳定的慢性病等普通门诊。建立医防结合、医养结合新模式，积极创新更多有效合作机制。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认可度，加大力度培育具有家庭医生服务能力的人才队伍。完善医疗联合体、医院集团等多种分工协作模式，提高服务体系整体绩效。

#### 第四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

加强临床服务能力建设，重点支持肿瘤、心脑血管、儿科、精神、传染病等薄弱领域重点专科诊疗能力提升。提高县级综合医院临床诊疗服务能力，将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 90%以上，实现大病不出县。建立健全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制度，完善医疗技术临床应用事中事后监管。以加快实施临床路径为抓手，规范医疗行为，提高医疗质量和安全。推进合理用药，保障临床用血。改善医疗服务。优化就诊流程，推进预约诊疗服务。发挥信息技术优势，推行电子病历，提供诊疗信息、费用结算、信息查询等服务，改善患者就医体验。完善医疗质量控制网络和医疗安全保障体系，建立科学的医疗绩效评价机制以及医疗质量控制动态监测和反馈机制，实现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持续改进。

## 第十一章 振兴和发展梧州岭南中医药

### 第一节 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

加强中医医院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梧州岭南中医药临床优势培育工程，强化中医药防治优势病种研究，建设中医蛇伤科、骨伤科区域诊疗中心和专科专病防治网络。加强中西医结合，提高重大疑难病、危急重症临床疗效。大力发展中医非药物疗法，使其在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防治中发挥独特作用。发展中医特色康复服务，逐步健全覆盖城乡的中医医疗保健服务体系。加强中医服务能力建设。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全面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在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健全中医药民族医药服务体系，推进中医民族医医院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服务能力，大力发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科。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医馆、国医堂等中医综合服务区，推广适宜技术，大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都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加强中医康复能力建设，建立县级以上中医医院康复科，大力推广中医民族医临床多专业一体化的新型综合诊疗模式。鼓励中医医院、康复医院等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医养结合服务。到 2020 年每万人口中医民族医床位数达到 5.6 张，每万人口中医民族医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3.6 人。到 2030 年，中医药服务领域实现全覆盖，中医药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在治未病、重大疾病治疗和疾病康复中的重要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建成具有特

色的岭南中医药服务体系，科技水平显著提高，人才队伍进一步壮大，公民中医健康文化素养大幅度提升，对经济社会的贡献率进一步增强，为健康梧州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 第二节 发挥岭南中医药治未病优势

实施岭南中医药治未病健康工程，将岭南中医药优势与健康管理结合，探索融健康文化、健康管理、健康保险为一体的岭南中医健康保障模式。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规范的中医药养生保健机构，加快养生保健服务发展。拓展岭南中医药医院服务领域，重点探索治未病在妇幼保健服务、青少年保健工作中的模式和方法，将基本服务体系普及到家庭，为群众提供民族特色健康咨询、干预调理、随访管理等治未病服务。鼓励岭南中医药医疗机构、中医药岭南医药医师为中医药养生保健机构提供保健咨询和调理等技术支持。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梧州）活动，大力传播岭南中医药知识和易于掌握的养生保健技术和方法。

## 第三节 推进梧州岭南中医药继承和创新

实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切实加强中医药工作的组织领导，全面落实各项扶持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大中医药改革发展的统筹协调力度，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深化医改和建立基本卫生制度中的作用。传承和创新传统医学推进梧州岭南特色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展。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努力实现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创新中医药科研和人才培养。

加强中医药协同创新，逐步建立完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挖掘和提升梧州岭南特色中医药传承创新能力。支持中医重点学科和重点专科（专病）建设，加强岭南特色中医药人才培养，重点培育一批中医药健康服务精英和骨干。发挥梧州市中医医院龙头带动作用，提升梧州市岭南中医药研究所和梧州市蛇伤研究所的科研能力。

**专栏 8 梧州岭南中医药建设工程**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岭南中医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基层中医医药机构建设和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岭南中医医药临床优势培育工程。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岭南中医药振兴计划。

**第十二章 实施健康扶贫行动**

**第一节 提高贫困人口健康保障水平**

扎实开展梧州健康扶贫攻坚行动计划，通过持续提高贫困地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医疗保障水平、群众健康素养，解决因病致贫群众的困难和贫困人口少生病问题，促进贫困人口健康水平提升，实现贫困人口（包括特困供养对象、孤儿、非建档立卡的农村低保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全覆盖。加大农村贫困残疾人康复服务和医疗救助力度，将符合条件的农村贫困人口全部纳入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范围；对患有大病需长期治疗的家庭成员，符合条件的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和医疗救助范围给予兜底保障。鼓励和探索对建档立卡贫困户购买商业健康保险给予保费补贴，所需经费由县级人民政府筹措，建立贫困人口（包括特困供养对象、孤儿、非建档立卡的农村低保对象）兜底防线。

通过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和商业健康保险等制度的综合补偿后，个人自付费用仍超过 10% 的部分，县级财政予以适当补助。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根据实际加大补助力度。切实加强贫困县的饮用水、居住环境、少年儿童营养等影响健康因素的监测和干预工作，提高贫困人口的健康素养，夯实贫困人口健康基础。

## 第二节 加大疾病分类救治力度

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医疗救助解困一批”要求，保障贫困人口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贫困人口（包括特困供养对象、孤儿、非建档立卡的农村低保对象）家庭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签约服务。加强医疗健康扶贫数据信息交换和数据协同，促进远程医疗服务向贫困地区延伸，开展对贫困人群的精准疾病管理和健康指导，努力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选择负担较重、社会影响较大、疗效确切的疾病实行分类救治。贫困人口县域内参保贫困人员在定点医疗机构住院治疗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制度，设立“一站式”综合服务窗口，实现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信息交换和即时结算服务。

## 第三节 加强医疗机构对口帮扶

建立三级医院与重点贫困县县级医院稳定持续的一对一帮扶关系，深入推进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对口帮扶贫困县的乡镇卫生院。强化医务人员培训，推广适宜医疗技术。定期派出医疗队，为贫困人口（包括特困供养对象、孤儿、非建档立卡的农村低保

对象)提供集中诊疗服务。采取技术支持、人员培训、管理指导等多种方式,提高被帮扶医院的服务能力。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对口帮扶乡镇卫生院,重点加强特色医疗服务项目建设,有效提升解决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等疾病的医疗能力。落实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生政策,优先向贫困地区倾斜,到 2025 年,在编制限额内为贫困地区每个乡镇卫生院培养 1 名订单定向医学本科生和 2 名订单定向医学专科生。

## 第四篇 完善健康保障

### 第十三章 健全医疗保障体系

#### 第一节 完善全民医保体系

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大病保险等其他多种形式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为补充、医疗救助为托底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健全基本医疗保险稳定可持续筹资和待遇水平调整机制,实现基金中长期精算平衡。完善医保缴费参保政策,均衡单位和个人缴费负担,合理确定政府与个人分担比例。改进职工医保个人账户,逐步扩大使用范围。开展门诊统筹。进一步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机制,加强基本医保、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商业健康保险与医疗救助等的有效衔接。到 2030 年,全民医保体系成熟定型。

#### 第二节 健全医保管理体系

严格落实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全面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积极推进按病种付费、按人头付费，初步建立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DRGs），形成总额预算管理下的复合式付费方式，健全医保经办机构与医疗机构的谈判协商与风险分担机制。加快推进流动人口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和基本医保异地就医结算，实现跨省异地安置退休人员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和符合转诊规定的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全面实现医保智能监控，将医保对医疗机构的监管延伸到医务人员。逐步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医保经办。加强医疗保险基础标准建设和应用。到 2030 年，全民医保管理体系完善高效。

### 第三节 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

支持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积极引进专业健康保险机构，鼓励商业保险公司提供多样化、多层次、规范化的产品和服务。继续推进医疗责任保险，发展医疗意外保险等医疗执业保险。开展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有资质的商业保险机构开展各类医疗保险经办服务试点。探索建立商业保险公司与医疗、体检、护理等机构的合作机制。按照国家规定落实税收等优惠政策，鼓励企业、个人参加商业健康保险及多种形式的补充保险。丰富健康保险产品，鼓励开发与健康管理服务相关的健康保险产品。促进商业保险公司与医疗、体检、护理等机构合作，发展健康管理组织等新型组织形式。到 2030 年，现代商业健康保险服务业进一步发展，商业健康保险赔付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重显著提高。

## 第十四章 完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

### 第一节 深化药品医疗器械流通体制改革

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转型升级，促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推进药品、医疗器械流通企业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开展服务，形成现代流通新体系。推进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加强对高值耗材的管理。发展医药电子商务，丰富药品流通渠道和发展模式。推广应用现代物流管理与技术，健全中药材现代流通网络与追溯体系。落实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采购主体地位，鼓励联合采购。做好国家谈判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建立药品出厂价格信息可追溯机制。强化短缺药品供应保障和预警，建立常态短缺药品储备制度和应急供应机制。建设遍及城乡的现代医药流通网络，提高基层和边远地区药品供应保障能力。

### 第二节 落实国家基本药物政策

巩固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特殊人群基本药物保障。完善现有免费治疗药品政策，增加艾滋病防治等特殊药物免费供给。保障儿童用药。完善罕见病用药保障政策。建立以基本药物为重点的临床综合评价体系。按照政府调控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完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强化价格、医保、采购等政策的衔接，坚持分类管理，加强对市场竞争不充分药品的价格监管，建立药品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公开制度，制定完善医保药品支付标准政策。

## 第五篇 建设健康环境

### 第十五章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 第一节 加强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持续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持续实施“美丽梧州”乡村建设活动。全面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加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做好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规划控制。加强污水处理工作，实现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因地制宜，加大农村人居环境管理力度，全面加强农村垃圾处理，推广农村畜粪垃圾沼气化处理，建设农村规模化沼气池，推进多污染物综合防治和环境治理。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进一步提高农村集中供水率、自来水普及率、水质达标率和供水保证率，全面建立从源头到龙头的农村饮用水安全保障体系。禽畜散养得到遏制，圈养率逐年提高。加快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力争到 2020 年全市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0%以上。到 2030 年，把我市农村建设成为人居环境干净整洁、适合居民生活养老的美丽家园，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实施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预防控制策略。加大植树造林面，推进城乡绿化建设。大力开展卫生城镇创建活动，进一步提高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卫生县城数量，到 2030 年，力争 50%以上的县城获得国家卫生县城称号。

#### 第二节 建设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

把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建设作为推进健康梧州建设的重要抓手，保障与健康相关的公共设施用地需求，完善相关公共设施体系、布局 and 标准，把健康融入城乡规划、建设、治理的全过程，促进城市与人民健康协调发展。实施城镇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加快完善城镇市政设施，实施公共停车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地下综合管廊、无障碍设施、海绵城市等重点工程。大力推进农村道路硬化、通信设施、供水排水、绿化美化、环境卫生、物流配送等建设，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统筹城乡污水处理厂、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公共厕所等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规划、设计和建设。广泛开展健康社区、健康村镇、健康单位、健康家庭等建设，提高社会参与度。重点加强健康学校建设，加强学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评价，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传染病防控等相关政策。加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监测与评价。积极推进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建设，广泛开展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健康学校、健康家庭建设，提高社会参与度，形成政府领导、多部门配合、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力争到 2030 年建成健康城市示范市和一批健康县（市）、村镇示范点。

**专栏 9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农村饮用水安全 巩固提升工程、农村改厕项目、卫生城镇创建活动、健康城市、县、村镇示范工程建设项目。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爱国卫生运动。

## 第十六章 加强健康环境问题治理

### 第一节 强化生态建设和环境风险防范

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推进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实行环境质量目标考核，实施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保持全市生态环境质量位于广西前列，切实解决影响广大人民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严格划定生态红线和用途管制，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和自然保护区管护。全面提升辐射环境监测、预警和应急能力，继续完善辐射安全监管体系，全面提升电离辐射、电磁辐射监测能力，实现环境质量监测全介质和全方位覆盖，加强辐射应急和预警体系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全过程监管，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收运和处置体系，大力推进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提升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进一步加强有毒有害污染物和重金属排放控制，继续加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POPS）源头监管和全过程管理，做好全氟辛烷磺酸盐（PFOS）、汞等有毒有害物质限制和淘汰工作。以铬、汞、镉、铅、砷等为重点，继续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保障居民人体健康。

### 第二节 开展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

深入推进产业园区、重点行业、新城、新区等开发建设规划环评，严格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强化源头预防。深化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建立常态化区域协作机制。完善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的区域联合预警机制。全面实施城市空气质量达标管理，到 2030 年，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大于 310 天。推进饮用水水源地安

全达标建设。强化地下水管理和保护，到 2030 年，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国控、省控断面水质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达到 100%。提高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转输、处理能力，完善城市排水管网，到 2030 年全市城乡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99%。加快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促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到 2030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开展全市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建立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评估制度，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特别是土壤重金属、农药残留等污染防治。以耕地为重点，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全面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到 2030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0%，有效保护生态系统和遗传多样性。加强噪声污染防控。积极发挥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经济保障作用，有序开展高环境风险行业、重点行业企业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障试点。

### 第三节 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

全面实施工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推动企业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建立排污台账，实现持证按证排污。加快淘汰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工艺、设备与产品。开展工业集聚区污染专项治理。深化工业企业污染治理。强化“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推动钢铁、钛白、陶瓷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坚持节约优先，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

强化节能减排降碳指标管理，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

第四节 建立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

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开展重点区域、流域、行业环境与健康例行调查，建立覆盖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监测、农产品检测、人群暴露监测和健康效应监测的环境与健康综合监测网络及风险评估体系。实施环境与健康风险管理。划定环境健康高风险区域，开展环境污染对人群健康影响的评价，探索建立高风险区域重点项目健康风险评估制度。建立健全地质灾害调查和防治体系。建立统一的环境信息公开平台，推进市、县两级空气质量监测和信息发布。

| 专栏 10 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工程                                                                          |
|--------------------------------------------------------------------------------------------|
|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环境与健康综合监测网络建设项目、工业 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生态系统修复项目、森林生态系统和野生动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项目。 |
|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                                                            |

第十七章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第一节 加强食品安全监管

健全从源头到消费食用农产品质量全过程安全监管体系。完善食品安全地方性法规规章标准和信息监管体系。着力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实现科

学监管。到 2030 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食源性疾病报告网络实现全覆盖。全面推行标准化、清洁化农业生产，深入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持续开展农药兽药残留超标、重金属污染、水产品违禁物质和兽用抗菌药滥用、饲料非法添加等专项整治行动。推进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建立食用农产品全程追溯协作机制。到 2030 年，全市食用农产品获“三品一标”认证企业实现质量追溯管理系统覆盖率 80%。坚持绿色发展引领，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加强互联网食品经营治理，积极探索创新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网络交易、流通渠道监管手段。加强进口食品准入管理，实现源头控制，加大对境外源头食品安全体系检查力度。推动建设出口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完善食品安全信息公开制度。推进实施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建成广西食品安全城市。

## 第二节 强化药品安全监管

全面加强药品监管与监测，推进药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形成全品种、全过程完整追溯与监管链条。推进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建立健全食品药品监管机构和药品检验检测体系，强化对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评价和预警，构建严密高效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加大农村地区药品安全治理力度。引导“互联网+药品流通”规范发展。加强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

## 专栏 11 食品药品安全保障项目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食品安全标准体系、风险监测评估、信用体系建设项目和进（出）口食品质量安全建设项目、药品（制剂）标准体系和质量追溯体系建设项目。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保障项目。

## 第十八章 完善公共安全体系

### 第一节 强化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

加强安全生产，加快构建风险等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两条防线，切实降低重特重大事故发生频次。强化行业自律和监督管理职责，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推进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强化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实施高危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加强职业病防治体系建设，建立完善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机构。开展职业病危害基本情况普查，健全针对性的健康干预措施。进一步完善职业安全卫生标准体系，建立完善重点职业病监测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报告和管理网络。建立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对职业病危害高风险企业实施重点监管。开展重点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强化职业病报告制度，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健康促进工作，推动健康企业建设，预防和控制工伤事故及职业病发生，加强放射诊疗辐射防护。

### 第二节 促进道路交通安全

统筹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 3 张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补齐贫困地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打好交通

扶贫脱贫攻坚战。加强道路交通安全设计、规划和建设，强化源头和全过程管理，组织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提高车辆安全技术标准，提高机动车驾驶人和交通参与者综合素质，治理公路安全隐患。健全道路交通安全保障机制，严格道路运输安全管理，落实运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企业安全自律意识。强化道路交通安全执法和安全生产基础支撑。完善道路交通事故快速理赔机制，提高理赔服务时效。建设统一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提升交通信息化水平。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公民的交通安全理念和安全意识。到 2030 年，显著降低道路交通事故死伤比，力争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率下降 30%。

### 第三节 预防和减少伤害

建立伤害预防监测干预体系。开发重点伤害干预技术指南和标准，加强儿童和老年人伤害预防和干预，减少儿童交通伤害、溺水和老年人意外跌落，提高儿童玩具和用品安全标准。预防和减少自杀、意外中毒。严厉打击侵害女童的违法犯罪行为，关注女性人身安全，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安全标准（GB/T33170—2016），加强公共场所和大型活动的安全设施问题排查。建立消费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和产品伤害监测体系，强化重点领域质量安全监管，减少消费品安全伤害。加快安康医院建设，提升肇事肇祸精神病患者救治救助能力。

实施急救救护知识和技能普及计划。充分发挥医疗机构、学校、红十字会等社会组织的作用，在易发生意外伤害的教育、交

通运输、矿山、电力、建筑、旅游等行业，普及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提高群众应急救护、防灾避险知识的普及率。到 2030 年，群众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普及率达到 20%以上。

#### 第四节 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

加强全民安全意识教育。建立健全城乡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责任机制，提高防灾减灾和应急能力，到 2030 年城乡公共消防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强化联防联控机制，建立各级各类应急队伍，规范装备设备配置，提高早期预防、及时发现、快速反应和有效处置水平。建设区域紧急医学救援中心，加快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拓展紧急医学救援网络，提升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强化卫生应急预案体系、指挥协调机制、信息报告系统、应急处置队伍等核心支柱的内涵建设，推进卫生应急体系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建设进程。有序推进队伍、储备、信息和社会支撑系统建设，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具有应变能力的卫生应急体系，为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发挥积极作用。到 2030 年，建立起覆盖全市、较为完善的紧急医学救援网络，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和紧急医学救援能力达到区内先进水平。

#### 第五节 健全口岸公共卫生体系

加快口岸传染病预防控制、口岸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口岸卫生监督管理、国际旅行健康服务、口岸核生化有害因子防控等五大体系建设，开展国境卫生检疫，防范传染病疫情及

有毒有害物质跨境传播。完善国门生物安全防控体系，加强进出口动植物检疫，防止动植物疫情疫病及有害生物跨境传播，防范物种资源丧失和外来物种入侵。建立境内外联防联控机制，打造智慧检验检疫。

**专栏 12 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工程**

-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重点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行动、伤害预防监测干预体系建设项目、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普及计划、卫生应急重点项目和能力建设项目、安康医院建设项目。
-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公共安全体系建设项目。

**第六篇 发展健康产业**

**第十九章 优化多元办医格局**

进一步优化政策环境，优先支持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推进非营利性民营医院与公立医院同等待遇。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高端医疗机构和特色专科医院，发展儿科、老年病、长期护理、口腔保健、康复、安宁疗护等资源稀缺服务。支持发展健康体检、健康咨询、母婴照料等服务，加快开展心理健康服务，培育专业化、规范化的心理咨询、辅导机构。支持发展集中式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和放射治疗服务，鼓励社会资本举办第三方自营的医学检验机构、医学影像机构和放射治疗机构，满足多元需求。放宽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准入范围，落实非公立医疗机构的税收

优惠政策，督促各地落实在市场准入、社会保险定点、重点专科建设、职称评定、医院评审等方面对所有医疗机构同等对待的政策措施。破除社会力量进入医疗领域的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逐步扩大外资兴办医疗机构的范围。鼓励医师利用业余时间、退休医师到基层卫生机构执业或开设工作室。个体诊所设置不受规划布局限制。加大政府购买服务的力度，支持保险业投资、设立医疗机构，推动非公立医疗机构向高水平、规模化方向发展，鼓励发展专业性医院管理集团。加强政府监管、行业自律与社会监督，建立信用记录和诚信档案，促进非公立医疗机构规范发展。

**专栏 13 健康服务业发展项目**

健康管理服务示范机构：培育 1 至 2 家提供健康体检、心理咨询、母婴照料等服务的大型专业服务机构。

**第二十章 鼓励发展健康服务新业态**

**第一节 促进医养融合发展**

推进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设立医疗机构，鼓励医疗机构转型或增设老年护理机构，推动二级以上医院与老年病医院、老年护理院、康复疗养机构等之间的转诊与合作。加强综合医院老年病科建设，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床位占比并根据服务需求增设老年养护、临终关怀病床。积极发展社区健康养老服务，探索“健康老龄化”试点，大力发展老年护理、康复、临终关怀等服务业，引导和鼓励医疗机构将康复护理服务延伸至居民家庭。建设以居家养老、机构养老、

社区养老和社会服务、医疗养生相统一的健康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培育健康护理服务,大力发展家庭服务业,鼓励发展老年护理、母婴护理、家庭护理等不同人群的护理服务。

**专栏 14 医养结合重点项目**

探索健康老龄化试点：包括建立老年长期护理保险试点，老年人健康管理，老年精神健康与心理关怀，医养结合试点示范。建设梧州市人民医院养老护理中心、市龙湖医疗养老中心。

**第二节 重点发展健康养老产业**

建设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推进健康养老产业体系建设，重点培育一批具有养老、医疗保健等功能的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推动医养服务融合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申办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机构等，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医养结合机构。完善健康养老配套服务设施，打造健康养老型社区。将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范围，及时按规定结算医疗费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

打造健康养生产业。构建健康养生服务产业链，推广中医传统疗法，大力发展中医营养饮食、调理保健、慢病预防等特色养生服务。依托中药资源丰富和传统健康食品加工优势加快保健养生食品、护理用品的研发生产和流通。发挥生态和养生长寿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生态养生养老多元化健康旅游，开发中医药科普

和健康养生旅游产品，打造有梧州特色的中医药健康旅游产品。以岭南生态养生新城建设为重点，实施一批养生养老、疗养康乐项目，打造立足梧州、面向粤港澳的西江流域生态养生养老示范城和广西有竞争力的健康养生产业基地。贯彻实施《梧州市生态养生养老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全力打造“食养”“药养”“水养”“体养”“文养”等具有梧州地方特色的养生品牌，建设岭南生态养生新城。延伸健康养生产业链，促进梧州生态健康养生产业加快发展壮大，把梧州建成珠江—西江经济带上重要的生态健康养生产业集聚区。

### 第三节 加快发展健康旅游产业

完善健康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旅游交通格局，完善健康旅游景区的快速铁路、高速公路、干线公路网络，加快内河航运、水库、湖泊等水上旅游交通连接设施建设。培育特色旅游保健餐饮品牌。强化岑溪市、蒙山县长寿之乡等县域养生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

打造健康旅游品牌和旅游产品。按照我市旅游空间发展布局，依托本地良好的山水生态环境、长寿之乡的品牌优势，深入挖掘健康旅游资源，突出长寿养生主题，打造一批集休闲度假、医疗服务于一体的休闲疗养旅游项目。研究开发将中医药壮瑶医药、长寿养生文化与旅游项目融合发展的技术和产品，探索生态康体养生旅游等旅游业与健康服务业相结合的新模式。推动梧州岭南生态养生新城建设，创建国家健康医疗旅游、中医药健康旅

游示范基地，兴办一批国内一流水平的养生养老机构，打造长寿养生品牌。在市区周边规划建设占地约 3000 亩的药用植物园，结合中医中药特点，以旅游为依托，把中医药科普知识、中医药文化融入其中，开发中医药科普和健康旅游产品，打造中医文化养生、休闲度假基地。依托各级中医医院打造融中医、康复、保健、美容于一体的中医养生旅游医院。依托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重点，大力推进新型保健品研发和应用，力推药膳特色养生旅游活动，塑造梧州药膳养生旅游品牌。促进梧州保健品行业规范化、品质化发展。培育发展广西（梧州）健康养生论坛、国际养老服务业博览会。

**专栏 15 健康服务业发展重点项目**

1. 培育健康旅游示范基地：梧州制药种植基地、苍梧六堡茶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蒙山特色生态种养（核心）示范区、万秀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等。
2. 开发绿色生态旅游资源，依托现有公园设施，打造融健康养生知识普及、养生保健体验、健康娱乐于一体的中医药岭南医药文化主题园区。在苍海湖公园建设中医药岭南医药文化主题园区。
3. 打造梧州市环城乡村旅游集聚区、西江水岸乡村旅游集聚带、六堡茶船古道乡村旅游集聚区、天龙顶山地休闲景区、蒙山长寿养生乡村旅游集聚区等中医药岭南医药特色旅游区。
4. 举办健康主题论坛展会：广西（梧州）健康养生论坛、国际养老服务业博览会。

**第二十一章 积极发展智慧健康产业**

加大力度推进智慧医疗建设，全面完成市、县两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的搭建，并与自治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形

成跨部门健康医疗数据资源共享共用格局。推动健康大数据产业发展，重点推进健康医疗云工程、居民健康卡“金钥匙”工程、电子病历共享平台、智能辅助医疗工程、大数据监管工程、大数据“治未病”工程等6大重点工程。积极发展智慧健康设备制造业，重点开发可穿戴、便携式等移动医疗和辅助器具产品，推广生物三维（3D）打印技术、数据芯片、石墨烯等新技术在植介入产品中的应用。促进智慧健康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推动医药生产智能化升级，推进健康医疗与养生、养老、家政等服务业协同发展。

## 第二十二章 培育发展健身休闲运动产业

建设一批健身休闲服务综合体，打造具有民族特色的健身休闲示范区、产业带，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健身休闲设施建设运营，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体育俱乐部。打造一批以健身休闲为特色的服务贸易示范区。制定实施体育旅游、户外运动发展专项规划。积极培育游艇摩托艇、登山、汽车摩托车、热气球、游泳、足球、网球、风筝、健身健美、自行车、路跑、极限运动、电子竞技等休闲体育赛事活动。发挥我市自然环境的独特优势，在全市范围打造自行车系列、登山系列、山地户外系列、龙舟系列、民族传统体育系列等体育赛事。办好梧州市青年运动会、妇女趣味运动会、龙舟赛、广西体育节梧州分会场活动、农民篮球赛、城乡气排球赛等一批有影响力的自主品牌赛事，形成体育赛事“一地一品”“一地多品”的发展格局。普及推广校园足球和社会足球。

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兴办或参股体育赛事运营公司，以合作联办、冠名赞助等方式支持职业联赛。鼓励社会各界创新创办群众性休闲娱乐体育赛事。实施体育旅游示范基地、示范线路、品牌赛事和基层文体繁荣发展行动计划。

**专栏 16 健康产业发展行动计划**

1. 2017 至 2020 年，积极实施健康产业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健康养老产业、健康旅游产业、智慧健康产业、健身休闲运动产业、医疗康复器械产业、医药产业和健康食品产业。
2. 2021 至 2030 年，促进健康产业持续发展。

**第二十三章 促进发展生物医药和健康食品产业**

发展岭南中医药健康服务，做大做强医药医疗产业。以中恒制药、三鹤药业、神农药业、玉兰制药等制药企业为支撑，打造全产业链服务的知名品牌，推动医药创新和转型升级。加强原研药、首仿药、岭南中药医药、新型制剂、特色诊疗医疗器械、中成药二次开发等创新能力建设，推动治疗重大疾病的专利到期药物实现仿制上市，大力发展生物药、化学药新品种、优质岭南中药、高性能医疗器械、康复辅助器具、新型辅料包材和制药设备，推动重大药物产业化，加快医疗器械企业转型升级，力争建成一批现代岭南中医药产业集群，打造梧州特色健康医药产业。到 2030 年，实现医药工业中高速发展和向中高端迈进，跨入全区制药强市行列。

发展健康食品产业，建设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深加工和

保健品加工基地。以冰泉豆浆、即食龟苓膏、梧州腊肠、古典三黄鸡、六堡茶等食品为突破口，打造具有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的长寿养生品牌和种养基地。加强健康食品的研发能力，开发茶叶、食用菌和富硒类等特色保健食品、方便食品、有机食品，开发适合老年人健康需求的新产品，加强富硒农产品生产试验、示范及新技术推广，种植道地药材和健康食材。

**专栏 17 健康服务业发展重点项目**

发展大健康服务产业：支持发展医疗保健和长寿食品等产业，大力推进岭南生态养生新城建设。

# 第七篇 健全支撑与保障机制

## 第二十四章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 第一节 建立健康促进政策机制

全市各级人民政府要建立健康促进领导机制和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各部门各行业在健康领域的沟通协作；对涉及影响公众健康相关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备案。全面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系统评估各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重大工程项目对健康的影响。健全监督机制，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加强社会监督。

### 第二节 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增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整体性、系统性和协同性，实行医

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着力推进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五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配合完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面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破除“以药补医”，坚持基本医疗卫生公益性。支持社会力量多种形式参与公立医院改革，促进民营医疗机构健康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健康服务需求。鼓励公私合作办医，允许公立医院根据规划和需求，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鼓励公立医院与社会办医疗机构在人才、管理、服务、技术、品牌等方面建立协议合作关系。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新机制，推行医联体、县域医共体，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加强基层和紧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力度。逐步健全以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

完善以基本医疗保障为主体、多种形式医疗保险为补充的城乡居民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保障水平，到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5% 以上，基本医保财政补助标准逐年提高。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动流动人口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和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面实施并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加快健全重特大疾病救助和疾病应急救助制度。加快提高医疗责任险覆盖面，鼓励发展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和医疗责任保险。

### 第三节 完善健康筹资机制

健全政府主导的健康投入机制。调整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卫生计生、体育健身、养老、环保、安全等健康相关领域的投入力度，履行政府保障基本健康服务需求的责任。完善和落实财政对卫生计生事业的投入补偿政策，进一步落实政府在提供公共卫生、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中的主导地位，提高政府卫生与健康投入力度，切实落实对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政策。建立结果导向的健康投入机制，开展健康投入绩效监测和评价。建立多元筹资的健康投入机制，充分调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投资健康领域的积极性。鼓励金融等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完善扶持措施。大力发展慈善事业，鼓励社会和个人捐赠与互助。

#### 第四节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加大健康相关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力度。继续深化药品、医疗机构等审批改革，规范医疗机构设置审批行为。推进健康相关部门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向公众公布权责清单，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卫生计生、体育、食品药品、环境保护等健康领域监管创新，加快构建事中和事后综合监管体系。全面推开“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建设，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进综合监管，加强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发展，鼓励并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在监管中的作用，促进公平竞争，推动健康相关行业科学发展，简化健康领域公共服务流程，优化政府

服务，提高服务效率。

## 第二十五章 加强健康人力资源建设

### 第一节 加强健康人才队伍培养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和培养。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体系建设，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用人新机制，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计划、“三支一扶”支医学生计划，采取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等形式，多渠道引进基层医疗卫生计生机构人才，落实待遇优惠政策。建立完善基层医疗卫生计生人才培训制度，以 3 至 5 年为一个周期，对基层医务人员开展全员培训。鼓励支持基层在岗医生通过参加符合执业准入政策的高等教育，提升学历层次。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通过转岗培训、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助理全科医师培训等途径，培养全科医生。到 2030 年，平均每个乡镇卫生院有 2 名以上全科执业（助理）医师。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提高乡村医生收入和养老保障水平，稳定和优化村医队伍。

做好高层次卫生人才引进和培养。以重点专科和人才小高地为依托，实施医学高层次人才培养计划。面向全国公开招引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和取得副高以上职称的医疗卫生计生行业高层次（紧缺）人才，重点引进产科、儿科、肿瘤、病理、麻醉、精神科等专业技术人才。加大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力度，采取双向兼职、岗位聘用、项目聘用、任务聘用、技术协作、咨询、讲学、科研等多种途径，吸引高层次医学人才来梧工作。营造高端

人才发展事业的良好环境，对经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在招聘入编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加大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力度，实施医学领军人才、优秀学科带头人和中青年医学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培养一批在区内本学科领域有较大影响的专家。鼓励学科带头人和专业技术人员在职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储备一批医术高超、医德高尚、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

加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使用。加强儿科、产科、精神科、公共卫生科等急需紧缺人才的培养。完善医学人才培养体系，在医学院校开设急需紧缺专业。加强住院医师和公共卫生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开展急需紧缺专业人才转岗培训工作。对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在进修深造、招聘录用、职称晋升、薪酬待遇和科研立项等方面给予倾斜。加强养老护理、心理咨询等专门人才培养和使用。加强计生人才队伍建设，注重计生人才的引进和培养。

## 第二节 创新人才使用评价激励机制

推进公立医院人事制度改革，制定人员配备标准和核定办法，落实用人和岗位管理自主权，探索人员总量管理。加快薪酬制度改革，建立符合医疗卫生计生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允许医疗卫生机构突破现行事业单位工资调控水平，允许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主要用于人员奖励，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合理提高人员奖励水平。医疗卫生机构要合理确定编外人员工资待遇，逐步实现同岗同薪同待遇。完善基层绩效工资制度，核定任务与定额补助挂钩，提高结余资金中绩效

奖励基金比例。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可统筹用于经常性支出，但不能冲抵在编人员基本工资。健全公共卫生人员激励保障机制，鼓励防治结合类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通过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服务获得合理收入。

健全以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为主要内容的事业单位用人机制。健全基层及紧缺人才激励与约束机制，科学制定绩效分配制度，绩效分配要向关键岗位、业务骨干和做出突出成绩的工作人员倾斜。落实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政策，建立符合基层医疗工作实际的人才评价机制。创新公立医院机构编制管理方式，逐步实行编制备案制。

**专栏 18 健康人力资源建设工程**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计划、高层次卫生人才培养引进计划、健康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计划以及体育指导、养老护理、心理咨询等专门人才培养计划。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健康人力资源建设工程实施。

**第三节 优化医务人员执业发展环境**

落实医疗机构用人自主权，全面推行聘用制，形成能进能出的灵活用人机制。改革临床医师职称评定制度，强化临床实践的评价权重，健全符合全科医生岗位特点的人才评价机制。积极探索医师自由执业、医师个体与医疗机构签约服务或组建医生集团等新型服务模式。完善医疗执业保险、医疗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

责任险，进一步健全医患纠纷第三方调解机制。加大涉医违法行为依法打击力度，建设保护医务人员正常执业的法制环境。加强舆论宣传和引导，营造促进医患和谐的舆论氛围。

## **第二十六章 推动健康科技创新**

### **第一节 完善医学科技创新机制**

完善投入机制，调整优化各类医学科技计划（专项），加大重点研究领域的投入力度。完善联动机制，支持医疗卫生机构、医学科研机构、生物医药企业联合开展医学科技创新，促进“产、学、研、用”良性互动。完善激励机制，建立科学、公正的科技评价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合理的创新收益分配制度。

### **第二节 构建医学科技创新体系**

加强医学科技创新政策环境建设，健全创新人才培养、新技术评估、医学伦理与科研诚信、知识产权等保障机制，提升医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率，促进适宜技术推广。支持引进优质医学教育资源和社会力量建设医药高等院校，鼓励各级医院创建自治区级临床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梧州市肿瘤防治中心（梧州市鼻咽癌防治研究中心）、广西蛇伤救治中心（梧州市蛇伤研究所）和梧州市岭南中医药研究所建设，积极创建华南鼻咽癌研究中心。结合重点医学专科建设，实施科教兴医战略，大力开展具有实用性、先进性、可行性、科学性的科研工作。开发和引进一批能填补空白的实用型新技术、新项目，提高我市医学技术层次。围绕我市高发的肝癌和鼻咽癌等恶性肿瘤、地中海

贫血等出生缺陷疾病、艾滋病和病毒性肝炎等重大传染病以及心脑血管等重大疾病等健康问题和健康产业发展需求，加强医学科学前沿基础研究、关键技术研发、成果转移转化、医药产品开发和适宜技术推广。继续做好地中海贫血和出生缺陷防治实验室建设工作。

| 19 健康科技项目                                                                                                                                                                                                                                                                                                                                                                                      |
|------------------------------------------------------------------------------------------------------------------------------------------------------------------------------------------------------------------------------------------------------------------------------------------------------------------------------------------------------------------------------------------------|
| <p>1. 成果转化和适宜技术推广行动：实施健康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适宜技术推广。</p> <p>2. 医疗卫生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建设工程。支持三级医院、妇幼保健院科研创新能力建设，支持公共卫生机构科研能力建设。</p> <p>3. 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工程。争取建设发展 1 至 2 个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或重点实验室，10 至 15 个自治区医疗卫生重点建设专科，20 至 30 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或医疗卫生重点学科，各重点学科或临床重点专科达到全区先进水平，部分优势学科达到区内领先水平。</p> <p>4. 地方病防治专科建设工程：加大对梧州市鼻咽癌防治和蛇伤救治相关人才培养和资金、设备投入的力度，支持与国内外同行就鼻咽癌防治、蛇伤救治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培养广西特色医药人才，打造华南地区鼻咽癌防治研究中心和华南地区蛇伤救治研究中心。</p> |

第三节 推进医学科技进步

实施重大疾病科技行动计划，建立公共卫生科技创新研究平台，组织开展卫生科技攻关，开展重大疾病诊治研究和药物研发。

加强医学科技创新政策环境建设，健全新技术评估、医学研究标准与规范、医学伦理与科研诚信、知识产权等保障机制，促进适宜技术推广。整合科技创新资源，推动医药工业转型升级。持续提高科技创新技术专利总量和对卫生与健康领域的贡献率、转化率。积极推动艾滋病规模化现场流行病学和防治策略和干预措施研究，加强岭南中医药、蛇药的研究，促进国内外先进技术及防治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示范和转化。

**专栏 20 健康科技创新工程**

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重大疾病科研创新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心脑血管、肿瘤、老年病等临床医学数据示范中心，推进重大疾病科技行动计划。
2. 2021 至 2030 年，持续推进健康科技创新工程。

**第二十七章 建设健康信息化服务体系**

**第一节 完善健康信息服务体系**

全面建成统一权威、互联互通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规范和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创新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模式，持续推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预防、治疗、康复和自主健康管理一体化的健康信息服务。实施健康梧州云服务计划，全面建立远程医疗应用体系，发展智慧健康医疗便民惠民服务。对接国家、自治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到 2030 年，实现市、县二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与自治区、国家相应信息平台互通共享、规范应用，人人拥有规范化的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健康卡，远程医疗覆盖自治区、市、县、乡四级医疗卫生机构，全面实现全民健康信息规范

管理和使用，满足个性化服务和精准化医疗的需求。

## 第二节 推进智慧医疗和信息惠民

依托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发展智慧医疗，引导居民主动利用智慧医疗服务，逐步转变居民就医方式。实现远程医疗对基层医疗机构的全覆盖。规范和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实现居民健康管理信息化，满足个性化、精准化健康医疗服务需求。建立统一的信息惠民服务门户（健康梧州网站、健康梧州微信公众号、健康梧州手机 APP），发放居民电子健康卡，为居民提供咨询、预约、查询、支付等线上健康服务，优化就医流程，改善就医体验。加强互联网健康服务监管，实行医师执业数字证书（CA）管理。建立和完善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管理平台，支撑业务管理、经济运行、考核分配等功能，实现全面预算管理，以信息化支撑医药卫生改革发展。

## 第三节 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

加强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体系建设，推进基于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的医疗健康大数据开放共享、深度挖掘和广泛应用。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健康服务的深度融合，消除数据壁垒，建立跨部门跨领域密切配合、统一归口的健康医疗数据共享机制，积极应用物联网技术、可穿戴设备等，探索健康服务新模式，强化预防、治疗、康复的精细服务和居民连续的健康信息管理业务协同。实现公共卫生、计划生育、

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综合管理等应用信息系统数据采集、集成共享和业务协同。建立和完善健康医疗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全面深化健康医疗大数据在行业治理、临床和科研、公共卫生、教育培训等领域的应用，培育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新业态。加强健康医疗大数据标准体系建设，制定分级分类分域的数据应用政策规范，推进网络可信体系建设，注重内容安全、数据安全和技术安全，加强健康医疗数据安全保障和患者隐私保护，加强互联网健康服务监管。

|                                                                                                                                |
|--------------------------------------------------------------------------------------------------------------------------------|
| <b>专栏 21 健康信息化服务工程</b>                                                                                                         |
| <p>1. 2017 至 2020 年，实施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工程、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工程。实现与省级平台对接，市内平台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p> <p>2. 2021 至 2030 年，开展大数据和远程医疗应用，持续推进健康信息化服务工程。</p> |

## 第二十八章 加强健康法治建设

强化政府在医疗卫生、公共卫生、食品、药品、环境、体育等健康领域的监管职责，建立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相结合的监督管理体制。继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转变政府职能。加强健康领域监督执法体系和能力建设。规范行政执法，强化执法监督。在生活饮用水、公共场所等领域建立市、县、乡三级监督监测网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机制，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加强对重性精神病人的管理，切实落实相应的

管控措施。

## 第八篇 强化组织实施

### 第二十九章 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健康梧州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进健康梧州建设的全局性工作，审议重大项目、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重大问题和重要工作安排，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开展工作，并将主要健康指标纳入各级党委和政府考核指标，建立相应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各地区要围绕健康梧州建设的战略目标、任务举措，提出本地区实施的具体方案，分阶段、分步骤有序推进实施。各部门要抓紧制定切实可行、操作性强的配套政策。要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其他社会组织的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

### 第三十章 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维护促进人民健康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宣传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意义，宣传市委、市人民政府对健康梧州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具体安排。宣传政府、社会和个人对健康承担的责任，宣传典型事迹和典型经验，提高公众的认知度和参与意识，增强医务人员职业荣誉感，营造全社会尊医重卫的良好风气。强化医德医风建设和行业自

律。大力弘扬和践行卫生健康职业精神，深入开展职业精神宣传推介专题活动，不断加强卫生健康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营造人人关心、人人支持、积极投身健康中国、健康广西和健康梧州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 第三十一章 做好实施监测和评估

建立政府统筹的多部门协调统一规划管理、组织实施和监测评估机制，强化规划执行。制定实施五年规划等政策文件，加强对规划主要任务和重大项目执行情况的监测，及时发现和解决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建立常态化、经常化的督查考核机制，落实各级各部门职责，强化激励和问责。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对各地在实施规划中好的做法和有效经验，要及时总结，积极推广，全力推进健康梧州与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委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

中直、区直驻梧各单位。

---

梧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7月17日印发

---